

证券代码：837581

证券简称：川力科技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川力科技

NEEQ:837581

自贡市川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igong Chuanli Technology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21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施建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兰慧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兰慧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兰慧
电话	0813-2613796
传真	0813-2608856
电子邮箱	office@zgchuanli.com
公司网址	http://www.zgchuanli.com
联系地址	自贡市高新工业园区荣川路9号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四川省自贡市川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64,943,568.11	162,094,223.93	1.7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9,344,857.20	116,438,036.83	2.5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85	4.73	2.5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7.49%	28.4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7.65%	28.17%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55,046,745.89	111,101,961.45	39.5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426,820.37	19,376,530.27	67.3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0,954,717.26	18,715,396.39	65.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52,808.07	19,723,222.16	84.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6.67%	17.5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5.46%	16.96%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2	0.79	67.09%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6,150,000	25.00%	0	6,150,000	25.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262,000	17.33%	0	4,262,000	17.33%
	董事、监事、高管	1,888,000	7.67%	0	1,888,000	7.67%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8,450,000	75.00%	0	18,450,000	75.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2,786,000	51.98%	0	12,786,000	51.98%
	董事、监事、高管	5,664,000	23.02%	0	5,664,000	23.02%
	核心员工					
总股本		24,600,000	-	0	24,6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施建国	13,300,000	0	13,300,000	54.06%	9,975,000	3,325,000
2	王艾平	3,748,000	0	3,748,000	15.24%	2,811,000	937,000
3	施洋	7,552,000	0	7,552,000	30.70%	5,664,000	1,888,000
合计		24,600,000	0	24,600,000	100.00%	18,450,000	6,150,0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施建国与王艾平为夫妻，施洋为该二人之子。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2018 修订)》(财会[2018]35 号, 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新租赁准则完善了租赁的定义, 本公司在新租赁准则下根据租赁的定义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对于首次执行日(即 2021 年 1 月 1 日)前已存在的合同, 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请填写具体原因**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自贡市川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